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ED PHOTOVOLTAICS GROUP LIMITED

聯合光伏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

有關完成 FORTUNE ARENA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 70% 權益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之公告

茲提述聯合光伏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八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 FORTUNE ARENA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 70% 權益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除本公告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出售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完成亦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達成。於完成後，出售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其財務業績將不再合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本集團於出售公司之餘下權益將以聯營公司入賬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

於完成後，本集團主要從事太陽能發電站之開發、投資、營運及管理。

代表
聯合光伏集團有限公司
李原
董事會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原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及盧振威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姚建年院士、楊百千先生及邱萍女士；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啟昌先生、嚴元浩先生、石定環先生及馬廣榮先生。